

附件 6

國立雲林科技大學「育成企業進駐」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

本同意書說明國立雲林科技大學（以下簡稱本校）將如何處理本表單所蒐集到的個人資料。

一、個人資料之目的

1. 本校為執行育成企業／自然人進駐業務需蒐集您的個人資料。
2. 本校因執行業務所蒐集您的個人資料類別，包含姓名、性別、出生年月日、畢業系所年度、聯絡方式、教育、職業、經歷等。
3. 本校利用您的個人資料期間為即日永久保存，利用地區為台灣地區，利用方式為書面、電子、網際網路或其他適當方式。

二、個人資料之使用方式

1. 本校蒐集您的個人資料依據本校【隱私權政策聲明】，且遵循「個人資料保護法」與相關法令之規範下，蒐集、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。
2. 請務必提供您本人正確、最新及完整的個人資料，若您提供錯誤、不實、過時或不完整或具誤導性的資料，您將可能損失相關權益。
3. 當您的個人資料使用方式與當初本校蒐集的目的不同時，我們會在使用前先徵求您的書面同意，您可以拒絕向本校提供個人資料，但您可能因此喪失您的權益。
4. 您可依中華民國「個人資料保護法」，就您的個人資料行使以下權利：
 - (1) 請求查詢或閱覽。(2) 製給複製本。(3) 請求補充或更正。(4) 請求停止蒐集、處理及利用。
 - (5) 請求刪除。但因本校執行職務或業務所必須者，本校得拒絕之。
5. 若您欲行使上述權利時，而導致權益受損時，本校將不負相關賠償責任。如您對上述事項有疑義時，請參考本校【隱私權政策聲明】之個人資料保護聯絡窗口聯絡方式與本校連繫。

三、基本資料之保密

您的個人資料受到本校【隱私權政策聲明】之保護及規範。倘若發生違反「個人資料保護法」規定或因天災、事變或其他不可抗力所致者，致您的個人資料被竊取、洩漏、竄改、遭其他侵害者，本校將於查明後以電話、信函、電子郵件或網站公告等方法，擇適當方式通知您。

四、同意書之效力

1. 當您勾選「我同意」並簽署本同意書時，即表示您已閱讀、瞭解並同意本同意書之所有內容及其後修改變更規定。

2. 本校保留隨時修改本同意書規範之權利，本校將於修改規範時，於本校網頁(站)公告修改之事實，不另作個別通知。如果您不同意修改的內容，請直接與本校個人資料保護聯絡窗口聯系，否則將視為您已同意並接受本同意書該等增訂或修改內容。
3. 您自本同意書取得的任何建議或資訊，無論是書面或口頭形式，除非本同意書條款有明確規定，均不構成本同意條款以外之任何保證。

五、 準據法與管轄法院

本同意書之解釋與適用，以及本同意書有關之爭議，均應依照中華民國法律予以處理，並以臺灣雲林地方法院為管轄法院。

我瞭解並同意上述內容

當事人簽名 _____ (請親簽) 年 月 日